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2/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7,500万元~1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91,6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5%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967,571.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91元/股~11.9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10.12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因公司2024年度、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01元/股（含）。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至人民币14.26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5月14日、9月18日及11月13日

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064、111、128）。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5 年 12 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7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3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0.35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9.99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538,00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09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5%，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1.91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7.91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10,967,57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